

证券代码：600873

证券简称：梅花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1日发出，发出会议通知前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了提前通知的要求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常利斌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（预案）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更好地回报股东，公司拟实施半年度分红，拟定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（预案）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如期间发生股份回购，需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派现金股利1.75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分派现金红利5亿元左右（含税）。

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实际分派的金额以公司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（预案）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(2023年修订)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要求，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上披露的《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（预案）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